

河南南阳本地床上用品采购项目标书代写代做制作公司-质量保证

产品名称	河南南阳本地床上用品采购项目标书代写代做制作公司-质量保证
公司名称	河南集标宝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500.00/起
规格参数	标书代写:绝不废标 投标文件制作:一对一服务 工程预算:质量保证
公司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碧荷路7号羲和5g数字大厦2006室
联系电话	17737779301 17737779301

产品详情

河南南阳本地床上用品采购项目标书代写代做制作公司-质量保证 在投标过程中，一份优质的标书是获得成功的关键。选择河南集标宝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作为您的合作伙伴，将极大地提升您的投标竞争力。河南集标宝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作为一家专业的标书代写机构，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率的标书代写与制作服务。我们拥有专业的团队和先进的设备，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标书解决方案。不论是标书代写、制作，还是标书代做，我们都将以专业的态度和热情的服务，为客户提供满意的解决方案。如果您需要郑州标书代写的服务，欢迎随时联系我们，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选择集标宝标书代写，将为您提供以下服务内容1.提供高质量、率的标书代写与制作服务。

2.拥有专业的团队和先进的设备。

3.根据客户提供的招标要求进行快速有效的标书编写。4.确保标书内容清晰、准确、完整。

5.使用专业设计软件进行标书排版和修饰。6.为标书添加专业的图片和图表，提高说服力和吸引力。7.提供标书代做服务，对已有标书进行修订和优化。8.提供宝贵的建议和改进建议。标书代写：在招投标过程中，标书是企业向、企事业单位、项目业主等投标者展示自己优势与实力的重要工具。然而，标书撰写是一项繁琐、复杂且耗时的任务，需要丰富的经验和专业的知识。作为郑州专业代写标书公司，我们拥有一支经验丰富且的标书代写团队，可以为您提供提供的标书代写服务，确保您的标书内容准确、规范、有逻辑、有吸引力。标书内容：标书内容的设计涵盖了不同行业和领域的要求。不同标书类型如施工标、采购标、设计标等都有各自独特的规范和构成要素。河南集标宝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的团队具备丰富的设计经验和专业的行业知识，我们能够根据您的行业类型和具体需求，提供符合标书规范的内容设计。无论是细致入微的排版设计，还是精心组织的专业术语，我们都能准确把握，以更好地展示您的企业实力和优势。价格虚高或者供应商无利可图从而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而且，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议标"是有违《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的。四、招投标原则《招标投标法》第5条规定:"招标投标活动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公开原则，首先要求招标信息公开。其次，公开原则还要求招标投标过程公开。公平原则，要求给予所有投标人平等的机会使其享有同等的权利，履行同等的义务。公正原则，要求招标人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按照统一的标准衡量每一个投标人的优劣。不得改变载明的条件或者以没有载明的资格条件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诚实信用原则，在招标过程中，招标人不得发布的招标信息，不得擅自终止招标。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得与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擅自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不得擅自放弃中标项目。

五、招投标的意义

- 1.工期普遍缩短。
- 2.工程造价普遍有效合理下降，有效防止不正当竞争。
- 3.促进了工程质量不断提高，使企业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增加管理储备。
- 4.简化了工程结算手续，减少扯皮现象，密切了承发包双方协作关系。
- 5.促进了施工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落实，调动了企业内部的积极性。

六、招投标的流程

- 1、招标人(即业主)办理项目审批或备案手续(如需要)。项目审批或备案后，招标人开标项目实施。
- 2、招标工作启动。招标人可以委托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招标，也可以自行招标(但备案程序较为繁琐)，多数为招标代理机构(即招标公司)承担招标工作。
- 3、招标公司协助招标人进行招标策划。即确定:招标进度计划，采购时间，采购技术要求，主要合同条款，投标人资格，采购质量要求等等。
- 4、招标公司在招标人配合下，根据招标策划编制招标文件(包括上述策划内容和招标公告)。
- 5、招标人确认后，招标公司发出招标公告(公开招标)或投标邀请(邀请招标)。投标人看到公告或收到邀请后前往招标公司购买招标文件。
- 6、获得招标文件后，投标人应研究招标文件和准备投标文件。其间，如有相关问题可与招标公司进行招标文件澄清，必要时招标公司将组织招标项目答疑会。并根据答疑或澄清内容，对全部投标人发布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和修改。

招投标基础知识一、招投标概念

招投标，是招标投标的简称。招标和投标是一种商品交易行为，是交易过程的两个方面。招标投标是一种惯例，是商品经济高度发展的产物，是应用技术、经济的方法和市场经济的竞争机制的作用，有组织开展的一种择优成交的方式。这种方式是在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采购行为中，招标人通过事先公布的采购和要求，吸引众多的投标人按照同等条件进行平等竞争，按照规定程序并组织技术、经济和法律等方面专家对众多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从中择优选定项目的中标人的行为过程。其实质是以较低的价格获得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二、招投标分类

招投标从广义上可分为工程招投标、货物招投标和服务招投标。工程招投标主要指工程的新建、改造、扩建、维修方面的施为或工程总承包。服务招投标主要包括工程的规划、勘测、设计监理，还包括其他项目的审计、造价、物业服务、保洁保安、物流运输等。货物招投标包括设备招投标，物资招投标和材料招投标。

三、招投标形式

有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投标两种形式。公开招标，又称无限竞争性招标，是指招标人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投标。公开招标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否则就失去了竞争意义。邀请招投标，又称有限竞争性招标，是指招标人以投标邀请书的方式邀请特定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投标。邀请招标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实践中还有一种较为广泛的招标方式，被称为"议标"，是发包人和承包商之间通过一对一谈判而最终达到目的的一种方式。通俗地讲，就是"标后压价"，在开标之后再要求投标人降低。从易招标团队的实践来看，标后压价属于多轮博弈，投标人在密封报价时通常会预留降低空间，因此如果招标人如果对真实成本把握不够精当，反倒容易产生不良后果。

一般性审查的基础上，进行非歧视性审查、竞争性审查、采购政策审查、履约风险审查以及采购人或者主管预算单位认为应当审查的其他内容。

- (2) 对于审查不通过的，应当修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的内容并重新进行审查。
- (3) 审查工作机制成员应当包括本部门、本单位的采购、财务、业务、监督等内部机构。采购人可以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建立相关专家和第三方机构参与审查的工作机制。
- (4) 参与确定采购需求和编制采购实施计划的专家和第三方机构不得参与审查。

六、相关审核、核准、备案程序

- (1)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拟采用非招标采购方式的，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报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后，向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申请批准。
- (2) 采购人需要采购的产品在境内无法获取或者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以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应当在获得财政部门核准后，依法开展采购活动。
- (3) 主管预算单位采用框架协议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将采购方案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 (4) 采购人应当根据集中采购目录、采购限额标准和已批复的部门预算编制采购实施计划，报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七、委托采购代理机构

- (1) 采购人采购纳入集中采购目录的项目，必须委托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集中采购目录以外的项目可以自行采购，也可以自主选择委托集中采购机构，或者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采购。
- (2) 采购人应当根据项目特点、代理机构专业领域和综合信用评价结果，从名录中自主择优选择代理机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摇号、抽签、遴选等方式干预采购人自行选择代理机构。
- (3) 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办理采购事宜，应当与代理机构签订委托代理协议，明确采购代理范围、权限、期限、档案保存、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协议解除及终止、违约责任等具体事项，约定双方权利义务。

八、编制采购文件

- (1) 采购文件应当按照审核通过的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编制。采购人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采购文件。
- (2) 编制采购文件注意事项

- 1、供应商资格性和符合性条件合法，
- 2、技术、服务需求与履约要求的内容完整准确；
- 3、对采购进口产品的，不能限制国货；
- 4、合理设定评分因素和权重；
- 5、科学制定评分细则。
- 6、评分标准要体现国家政策
- 7、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合法明确
- 8、供应商权利救济指引清晰；
- 9、采购文件语言表述准确、严谨等等

九、邀请供应商

- (1) 采用公告邀请供应商的，公开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竞争

性磋商公告、询价公告等采购信息应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格式编制。(2) 预算单位采购信息应在采购网发布,地方预算单位采购信息应当在所在行政区域的采购网省级分网发布。除采购网及其省级分网以外,采购信息可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的其他媒体同步发布。(3) 采取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采购方式的,也可由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3家以上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供应商,邀请参加项目采购活动。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应当各自出具书面推荐意见。采购人推荐供应商的比例不得高于推荐供应商总数的50%。(4) 采取邀请招标的,由采购人书面推荐供应商的,备选的符合资格条件供应商总数不得少于拟随机抽取供应商总数的两倍。(5) 只能从供应商处采购且达到公开招标数额的货物、服务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报财政部门批准之前,应当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媒体上公示,并将公示情况一并报财政部门。公示期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十、发出采购文件(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采购文件,(2) 以纸质形式提供的采购文件售价应当按照弥补制作、邮寄成本的原则确定,不得以营利为目的,不得以采购金额作为确定采购文件售价的依据(3) 实现电子化采购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供应商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暂未实现电子化采购的,鼓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免费提供纸质采购文件。

十一、组织开标、评审(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要确保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在采购结果确定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委员会名单负有保密责任。(2)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4) 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十二、确认采购结果(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财政部门的媒体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磋商)文件、询价通知书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3)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或者成交金额,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十三、签订采购合同(1)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2) 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十四、合同公告与备案(1)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财政部门的媒体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2) 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十五、履约验收(1) 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2) 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人委托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组织采购人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及时协助采购人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4) 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十六、支付资金(1) 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3) 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机关、事业单位从中小企业采购货物、服务,应当自货物、工程、服务交付之日起30日内支付款项;合同另有约定的,付款期限最长不得超过60日。

十七、采购文件归档、保存(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项目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应当妥善保存,不得伪造、变造隐匿或者销毁。(2) 采购文件的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3) 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估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十八、答复询问和质疑(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

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4）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行合同。

标书制作服务：除了内容的完善，标书的外形和排版也是一个重要的考量因素。我们拥有专业的设计师团队，能够为您制作出外形精美、信息清晰、版式合理的标书。标书制作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标书封面和封底，设计标书的章节标题和内容页，添加有关项目的图片和图表，统一整套标书的字体和配色方案，保证标书的可读性和视觉效果。我们是一家专业从事河南标书制作、河南投标书制作以及投标文件代写代做的公司。我们的服务项目包括代做标书、标书代写和标书制作，为您提供一站式的标书解决方案。在这个竞争激烈的商业环境中，投标成为企业争夺项目的重要方式之一。一份优质的投标文件不仅能突出企业的优势和实力，更能够赢得客户的信任和青睐。然而，制作一份完整、专业的投标文件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在河南代做投标书市场竞争激烈的情况下，我们以专业、可靠的服务赢得了广大客户的信任和好评。我们深知每一份投标书背后都代表着客户对项目的期望和努力，因此我们始终坚持以客户的利益为先，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如果您需要河南代做投标书、河南代写标书或河南标书制作的服务，欢迎选择集标宝标书代写公司。我们承诺，我们的专业团队将为您提供出色的服务，助您在激烈的竞争中取得竞标成功。

免费修改，投标文件在开标前，可不限次数修改，直至客户满意为止。